

柳州市被日寇焚烧破坏图说

彭 德

日本侵略军1944年11月9日占领柳州。1945年夏，随着德、意法西斯的覆灭而相继败亡，终于6月29日撤离柳州城厢。

日寇退兵前一个月，预先陆续烧毁近郊所有各仓库物资——如鹧鸪江火车站、大桥干训团（接近洛维农场）、三门江林场、飞机场及标营等许多地方，每夜烈焰冲天。到6月下旬撤出柳州前三天，公开布告实行放火烧毁柳州。首先将城区原来繁盛的小南、庆云、培新等主要街道，付之一炬。

河南方面：

今驾鹤路临江一带房屋，东起驾鹤山西麓今河沙公司以西，包括河边巷，烧到汽车渡码头，河南下街仅存一两间地基较高的青砖封火墙房屋。对面从太平东街路口天主堂左侧及红十字会医院第二门诊部起，向西烧到鱼峰路口。鱼峰路从今之柳江大桥头路口烧到今鱼峰区政府、工商银行、郊区税务所。太平东、中街（今前进路）全部被焚。今光明路原是板木房屋尽成灰烬。

谷埠路接近今工人电影院后面的房屋被烧毁一部分。立鱼峰下今鱼峰小学右侧。原美军招待所设的娱乐厅，烧剩一座空架子，屋顶残留几个招牌的铁皮字母。柳邕路口今加油

站及其后面的小巷，大部分民房烧得七零八落。文笔路和云头岭烧得所余无几，尚存旧法院和看守所。

九头山今社会福利院，原是广西省企业公司柳州制革厂，日寇军利用其厂房，大片草地及四面环山的有利条件用作军马厩，但日寇军慑于当地民众力量，自己又远离市区，孤立无援，逃命为先，制革厂赖以幸存。如谷埠街和西闸一头，已经安排了日程还没来得及烧就狼狈鼠窜了。

至于半山酒店、天主堂、及驾鹤山麓部份房屋，是敌军司令部、宪兵队、维持会、县府、公安局等所在地，尚未烧到。

河北方面：

东西向街道柳江路全街房屋几乎烧尽，所剩者不过新柳江、马两益等三几间幸免。兴仁路今红星戏院右侧烧掉几间；又从商会（今市政协所在地）右侧及其对面往西烧到小南路口。位于从柳新街通往柳江路的挑水巷口侧边郭万福三家，因有人在家扑救，幸未成灾。

东大、庆云路从培新路口往西烧到今柳州商场附近，仅存基督教宣道会。今柳州商场左侧及其后面的天星巷、皇荡巷烧得七零八落。公园路至景行街除今之文联（原图书馆），公园路幼儿园（原柳东镇公所）、斜对面39、41两家砖房、今柳江饭店一带、文武巷口一带、清真寺大殿无恙外，其中国民党县党部、湖广会馆，黄庙、县中，俱遭火劫。

连塘路从现在的五一菜市菜店往西烧过柳荫路，柳荫路的特察里（娼妓馆）一直蔓延到雅儒桥头。

南北向街道文惠路接近东大路口烧毁一段，面对柳侯公

园露天剧场的平房烧掉三家。培新路房屋大部分被毁。今已改建成“鸳鸯楼”所在地剩余一两间。正南、潭中、北大路烧得一塌糊涂。龙城路也烧得零星落索。小南路全归于尽，显而易见的是广芝堂药店，现在从街中仰视其三楼，尚可见劫后余窗——孤立着的三个窗框。福兴昌酱园（今螺钉厂）的铺面与后进，中间隔着一个晒坪，阻断火路，后进房屋未受株连。青云路的几条小巷多是板木房屋，日寇军侵入柳州时先被焚烧，顷刻化为灰烬。

这一番，烧去柳州南北两岸的大小房屋三千余间，占房屋总数的75—80%，一片焦土，触目伤心。其余虽未遭焚房屋所有的大门、窗片、梯板、楼板，板壁，全被拆除当柴烧了。十室九空，破坏极端严重。

值得称赞的是：当东门城起火之时，住东门街年届七十六岁高龄的熊应辅老先生挽起桶水，直奔城楼扑救。但无济于事。龙老先生情急智生，用双手掬水含喷，最终把火压息。今日东门城楼得以完整保存，实赖熊老先的威力所致。

柳州光复后，捉获伪公安局长大汉奸石补天归案，开庭公审，经证人指明当时石补天率领小汉奸四处放火，罪恶滔天。结果。国民党法院竟判处石补天“无罪”，实属怪事！汉奸国贼，分明是共穿一条裤子的。

日本帝国主义给柳州人民，中华民族造成的灾祸，为中国人民应切记勿忘的！